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文件

京经信委发〔2016〕1号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关于加强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 全流程管理的通知

市委、市政府各部、委、办、局，各相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关于促进电子政务协调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4〕66号）等文件有关要求，依据《北京市信息化促进条例》和市领导关于统筹集约系列批示精神，进一步提升“智慧北京”建设水平，加强信息化集约建设，带动信息资源共享开放，保障网络安全，促进产业发展，我委研究制定了加强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全流程管理的有关要求，包括制定规划、确认业务需求、编制申报书、前置评审、项目立项、细化建设内容、确定承建单位、项目验收和绩效评估等9部分，现通知如下。

一、制定规划

1. 各单位信息化主管部门要按照国家和本市有关要求制定本单位、本行业的信息化规划和顶层设计方案（以下简称“规划和方案”），并及时报送我委。规划和方案要充分依托市级政务云等全市共性平台，充分考虑信息资源共享开放，确保网络安全。

2. 各单位要依据规划和方案编制年度项目实施计划，包括实施目标、实施内容、实施步骤、实施绩效以及项目清单等内容。

3. 年度项目实施计划应于每年 5 月底前报送我委，未及时报送的，我委原则上不予受理新增项目申报。

二、确认业务需求

4. 各单位信息化主管部门应会同业务部门梳理项目业务应用需求，填写“信息化项目需求确认表”（模板见附件 1），避免重复建设和投资浪费。

5. 新建项目要有规划、信息化顶层设计方案或上级单位文件要求等依据。

6. 升级改造项目还应依托前期项目验收成果和绩效，明确与前期项目的业务边界，充分利用已有建设成果。前期项目正式运行未满 1 年的项目不得升级改造。

三、编制申报书

7. 项目要符合全市统筹集约要求，充分利用市级政务云等现

有市级和单位内部共性平台、共用控件（市级共性平台列表见附件 2）。

8. 各单位要严格按照“信息资源共享开放为常态、不共享开放为例外”的原则，编制项目信息资源共享开放方案，填写“信息资源共享开放表”（模板见附件 3）。

9. 项目要充分考虑网络安全要求，编制完整的网络安全方案。

10. 各单位应通过部署在政务外网的“电子政务项目全流程管理系统”（地址：<http://xxh.bjeit.egov.cn>，以下简称：“系统”）提交项目申报材料，包括：加盖局级单位公章的申报函、项目申报书以及签字确认的“信息化项目需求确认表”、“信息资源共享开放表”、项目预算明细表及相关证明材料。各单位一般应于每年 7 月底前申报下一年度升级改造类项目。

四、前置评审

11. 自项目受理之日起，我委 20 个工作日内完成前置评审工作。我委前置评审主要包括项目的业务必要性评审、技术可行性和网络安全方案评审，重大项目须通过市信息化专家委评审。

12. 前置评审的重点是统筹集约、共享开放、国产化、网络安全、技术可行性和项目绩效。

13. 前置评审意见函有效期 1 年，有效期满后仍未立项的项目，可申请项目延期，延期一般不超过 1 年。

五、项目立项

14. 通过前置评审的项目，项目单位方可向发展改革、财政等部门申请项目立项。

15. 原则上新建项目向发展改革部门申请立项，升级改造项目向财政部门申请立项。

16. 各单位应及时将项目立项结果填报到系统。

六、细化建设内容

17. 各单位信息化主管部门应依据全市要求和单位业务需求，会同业务部门进一步细化和确认项目需求，细化项目建设内容。

18. 各单位应填写“信息化项目建设内容确认表”（模板见附件4）。

19. 信息资源来自其他部门的项目，应有信息资源提供单位的函件或会议纪要等书面文件确认具体共享内容。

七、确定承建单位

20. 各单位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文件要求确定项目承建、监理、测评等单位。

21. 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内容、费用等发生变化，各单位应及时按照相关要求报各主管部门审查。

22. 项目实施过程中要确保施工安全，充分考虑对环境的影响。

八、项目验收

23. 各单位要及时按照相关要求开展验收工作，并将验收结果填报到系统。

24. 涉及全市共性平台、信息资源共享开放和公众利益的重大项目，我委参加竣工验收。

25. 与项目申报书差异较大、不符合国家和我市信息资源共享开放有关要求、未通过安全测评的项目，不得通过验收。

26. 项目竣工验收后，各单位应及时向我委提交投入运行使用申请。未提交投入运行使用申请的项目视同未验收。

九、绩效评估

27. 各单位要对已竣工项目开展项目绩效评估。评估重点包括使用情况、使用频度、使用范围、集约化建设情况、信息资源共享开放情况、国产化落实情况、网络安全情况等。

28. 我委会同相关部门，通过抽查方式，引入专家机制，对各单位信息化顶层设计方案实施情况和项目建设情况定期开展绩效评估工作。

29. 未通过评估的，被评估单位应进行整改。项目建设情况未通过评估的，整改完成之前，不得申报与该项目相关的升级改造项目。

- 附件：1. 信息化项目需求确认表
2. 市级共性平台一览表
3. 信息资源共享开放情况表
4. 信息化项目建设内容确认表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6年1月12日

(联系人：钟宜亚；电话：57587570)

附件 1

信息化项目需求确认表

项目名称		
服务对象	<input type="checkbox"/> 社会公众和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机关工作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应用	是否已有应用系统： <input type="radio"/> 有 <input type="radio"/> 无	是否有历史数据： <input type="radio"/> 有 <input type="radio"/> 无
现状	内容包括：已有系统概述、应用情况、数据资源情况等，可另附说明。	
项目需求描述	内容包括：新建或改造的背景、依据、预期目标、业务需求描述（业务范围、业务流程等）、功能和网络安全需求描述、数据需求描述（业务量、用户量、数据获取方式、数据共享方式等）、与其他系统的关系、历史数据的处理方式等，可另附说明。	
业务部门负责人意见：		
签字：_____ 日期：_____		
业务主管领导意见：		
签字：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2

市级共性平台列表

序号	市级共性平台名称	联系方式
1	市电子政务内网	市内网协调办 联系电话：63089339
2	市人口基础信息数据库	市公安局情报信息中心 联系电话：68311293
3	市宏观经济与社会发展基础数据库	市统计局数据管理中心 联系电话：83547067
4	首都之窗政务网站共性平台（网上调查平台、网站无障碍平台、智能搜索引擎、图片管理系统、视频资源系统、内容管理系统）	首都之窗运行管理中心 联系电话：84371728
5	市级公务员电子邮箱系统	
6	市法人网上统一认证平台	
7	市政务信息资源共享交换平台	市信息资源管理中心 联系电话：84371881
8	市移动电子政务平台	
9	市物联网应用支撑平台	
10	市政务地理空间信息共享服务平台（政务外网、互联网、京津冀）	
11	共性办公云组件	
12	市政务数据资源网	
13	市全球卫星定位综合服务系统（含北斗）	
14	市法人基础信息服务库	

序号	市级共性平台名称	联系方式
15	市级政务云	市公共信息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89158303
16	首都城市综合信息服务平台（北京网）	
17	市移动公共服务平台（北京服务您）	
18	市电子政务外网（含市物联数据专网）	市政务网络管理中心 联系电话：83979999
19	市 800M 无线政务网	
20	市应急卫星网	
21	市政务信息安全监控预警平台	市政务信息安全应急处置中心 联系电话：84371769、84371788
22	市信息安全容灾备份基础平台	

附件 3

信息资源共享开放情况表

项目名称	
信息 资源 建设	是否涉及信息资源建设：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信息资源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本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全市共性平台及基础库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具体说明：重点描述信息资源（数据库）名称、数据内容、数据来源及方式、保障机制等。
信息 资源 共享	是否提供信息资源共享：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明确可共享的信息资源清单等内容，包括数据名称、数据具体内容、共享范围、共享频率等。不能提供共享的要说明依据和理由。
信息 资源 开放	是否提供信息资源开放： <input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明确可开放的信息资源清单、共享开放范围、共享开放频率、共享开放方式等内容。不能提供开放的要说明依据和理由。

附件 4

信息化项目建设内容确认表

项目名称	
涉及的主要业务	
服务对象	<input type="checkbox"/> 社会公众和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机关工作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项目需求细化描述	内容包括：新建或改造的背景、依据、预期目标、业务需求描述（业务范围、业务流程图等）、功能和网络安全需求描述、数据需求描述（业务量、用户量、数据获取方式、数据共享方式等）、与其他系统的关系、历史数据的处理方式等。
项目建设内容	内容包括：系统概述、应用情况、数据资源情况、网络安全防护等。
业务主管部门意见：	
签字：_____ 日期：_____	
信息化主管部门意见：	
签字：_____ 日期：_____	
信息化工作主管领导意见：	
签字：_____ 日期：_____	

